天津市蓟州区人民政府

关于李岩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和街道办事处，各委、办、局，各直属单位：

区人民政府决定：

李岩同志任天津市蓟州区人民医院院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康国志、王海英同志任天津市蓟州区人民医院副院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赵小辉同志任天津市蓟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副主任；

陈学英同志任天津市蓟州区卫生监督所所长（兼）；

苏大伟同志任天津市蓟州区住房和建设委员会副主任；

免去：

匡继军同志天津市蓟州区住房和建设委员会副主任职务；

郭久兵同志天津市蓟州区文化和旅游局副局长职务。

天津市蓟州区人民政府

2025年3月28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